

王学编年

WANGXUE BIANNIAN

俞樟华 / 撰

王 学 编 年

俞樟华 撰

吉林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王学编年/俞樟华著.—长春:吉林大学出版社,2010.1

ISBN 978-7-5601-5111-3

I. 王… II. 俞… III. 王守仁(1472~1528)—学术思想—研究

IV. B248.2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215075 号

王学编年

俞樟华 撰

责任编辑、责任校对:邵宇彤

吉林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开本:787×1092 毫米 1/16

印张:46.5 字数:1100 千字

ISBN 978-7-5601-5111-3

封面设计:姜甸恂

吉林省金山印务有限公司 印刷

2010 年 1 月 第 1 版

2010 年 1 月 第 1 次印刷

定价:98.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社址:长春市明德路 421 号 邮编:130021

发行部电话:0431-88499826

网址:<http://www.jlup.com.cn>

E-mail:jlup@mail.jlu.edu.cn

凡例

一、王阳明是我国古代伟大的思想家、政治家、军事家、教育家和文学家，他建立了以良知与致良知说为主干的理学体系——王学（又称阳明学）。王阳明一生讲学不辍，弟子甚众；其主要弟子如王畿、邹守益、钱德洪、聂豹、罗洪先、王艮等又坚持讲学，因此，王学不仅在明中叶以后盛极一时，而且在近代表现出某种复兴之势。从魏源到康有为、谭嗣同、梁启超、章太炎，再到现代新儒家梁漱溟、熊十力等，几乎无不推崇王学。本书就是关于王阳明及其后学研究的资料性、工具性、学术性著作。

二、本书记事按时间顺序，起自王阳明生年，即明宪宗成化八年（1472），下迄清康熙十五年（1676）黄宗羲纂《明儒学案》，对王学及其流派进行全面总结为止。1676年以后与王学有关的清代人事，作为附录，择要著录。

三、本书以王阳明的生平事迹、学术思想为主，兼及王学各流派的人物事迹、学术观点、学术成果和学术争辩，同时包含与王学有关的明清时期的重要人物与学术观点。

四、本书采用正文加按语的形式著录。按语或用“按”字领起，或用“——”领起。按语的主要内容是：（1）价值评判。即对学术价值以及对学术之影响进行评价，直接评价或引用前人成说皆可；（2）原委概述。对其缘起、过程、流变、结果、影响诸方面作一概要论述；（3）补充说明。即对其具体内容以及相关背景材料再作扼要说明；（4）史料存真。即录下比较珍贵的史料或略为可取的异说，裨人参考；（5）考辨断论。对于异说或有争论者，略加考辨并尽量作出断论，或择取其中一说。

五、本书所录人物，其生卒年在1472至1676年期间者，按其实际生卒年介绍；生于1472年前，卒于1676年前的，在卒年中介绍；卒于1676年后的，在生年中介绍；生卒年不详者，在相关条目中介绍。

六、本书所录王学后人，以黄宗羲《明儒学案》所列人物为主，如浙中王学王畿、钱德洪、徐爱、季本、刘宗周、陶奭龄、沈国模、余姚黄氏等；江右王学邹守益、欧阳德、罗洪先、聂豹等；南中王学黄省曾、周冲、朱得之、周怡、薛应旼、薛甲、唐顺之、唐鹤征、徐阶、杨豫孙等；楚中王学蒋信、冀元亨等；北方王学穆孔晖、张后觉、孟秋、尤时熙、孟化鲤、杨东明、南大吉等；粤闽王学方献夫、薛尚贤、杨骥、杨仕鸣、薛侃、周坦等；泰州王学王艮、王襞、朱恕、韩贞、夏廷美、徐越、王栋、林春、罗汝芳、赵贞吉、杨起元、焦竑、耿定向、耿定理、潘士藻、方学渐、何祥、祝世禄、周汝登、陶望龄、刘塈、颜钧、何心隐、邓鹤、方与时、程学颜、钱同文、管志道等。另有黔中王门汤崑、李渭、马廷锡等，以及与王学有关的其他人物。

七、本书取材，以王阳明《王阳明全集》、钱德洪等编《王文成公年谱》、黄宗羲《明儒学案》、徐世昌《清儒学案》、纪昀《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以及《明史》、《清史稿》、《清史列传》等史传和《王畿集》、《罗洪先集》、《徐爱钱德洪董坛集》、《欧阳德集》、《聂豹集》、《罗汝芳集》、《邹守益集》等文集为主，同时注意采撷私史、实录、方志、档案、别集、专著、谱牒、笔记等，并博采当代学者的研究成果。所录文献，引文标注所出，以示征信；其他材

料，限于体例，未能一一注明所出。

八、本书纪年所涉及的古地名（包括学者卒年所标之籍贯），一般不注今地名。

九、本书附有《王学研究论著知见录》，包括著作和论文两部分，按发表时间先后编排，以便读者参考。

十、王学对日本、朝鲜、韩国等国家亦有深远影响，因此，海外王学研究的成果也非常可观，但是由于资料搜集不易，本书无法对海外王学研究的情况作出具体反映，少量论著在《王学研究论著知见录》中有记录，像戴瑞坤著《阳明学说对日本之影响》，朱谦之编著《日本的古学及阳明学》，张君劢著《比较中日阳明学》，张崑将著《德川日本“忠”“孝”概念的形成与发展——以兵学与阳明学为中心》，郑仁在、黄俊杰编《韩国江华阳明学研究论集》等，读者可参看。

目 录

凡 例.....	(1)
明宪宗成化八年壬辰 1472 年	(1)
宪宗成化九年癸巳 1473 年	(12)
宪宗成化十年甲午 1474 年	(13)
宪宗成化十一年乙未 1475 年	(13)
宪宗成化十二年丙申 1476 年	(13)
宪宗成化十三年丁酉 1477 年	(13)
宪宗成化十四年戊戌 1478 年	(14)
宪宗成化十五年己亥 1479 年	(15)
宪宗成化十六年庚子 1480 年	(15)
宪宗成化十七年辛丑 1481 年	(15)
宪宗成化十八年壬寅 1482 年	(17)
宪宗成化十九年癸卯 1483 年	(17)
宪宗成化二十年甲辰 1484 年	(18)
宪宗成化二十一年乙巳 1485 年	(19)
宪宗成化二十二年丙午 1486 年	(19)
宪宗成化二十三年丁未 1487 年	(20)
孝宗弘治元年戊申 1488 年	(20)
孝宗弘治二年己酉 1489 年	(21)
孝宗弘治三年庚戌 1490 年	(22)
孝宗弘治四年辛亥 1491 年	(22)
孝宗弘治五年壬子 1492 年	(24)
孝宗弘治六年癸丑 1493 年	(26)
孝宗弘治七年甲寅 1494 年	(27)
孝宗弘治八年乙卯 1495 年	(28)
孝宗弘治九年丙辰 1496 年	(28)
孝宗弘治十年丁巳 1497 年	(29)
孝宗弘治十一年戊午 1498 年	(29)
孝宗弘治十二年己未 1499 年	(30)
孝宗弘治十三年庚申 1500 年	(31)
孝宗弘治十四年辛酉 1501 年	(34)

孝宗弘治十五年壬戌	1502 年	(34)
孝宗弘治十六年癸亥	1503 年	(35)
孝宗弘治十七年甲子	1504 年	(36)
孝宗弘治十八年乙丑	1505 年	(37)
武宗正德元年丙寅	1506 年	(39)
武宗正德二年丁卯	1507 年	(41)
武宗正德三年戊辰	1508 年	(45)
武宗正德四年己巳	1509 年	(52)
武宗正德五年庚午	1510 年	(56)
武宗正德六年辛未	1511 年	(59)
武宗正德七年壬申	1512 年	(64)
武宗正德八年癸酉	1513 年	(66)
武宗正德九年甲戌	1514 年	(71)
武宗正德十年乙亥	1515 年	(74)
武宗正德十一年丙子	1516 年	(79)
武宗正德十二年丁丑	1517 年	(81)
武宗正德十三年戊寅	1518 年	(90)
武宗正德十四年己卯	1519 年	(104)
武宗正德十五年庚辰	1520 年	(112)
武宗正德十六年辛巳	1521 年	(121)
世宗嘉靖元年壬午	1522 年	(130)
世宗嘉靖二年癸未	1523 年	(138)
世宗嘉靖三年甲申	1524 年	(143)
世宗嘉靖四年乙酉	1525 年	(148)
世宗嘉靖五年丙戌	1526 年	(155)
世宗嘉靖六年丁亥	1527 年	(163)
世宗嘉靖七年戊子	1528 年	(181)
世宗嘉靖八年己丑	1529 年	(194)
世宗嘉靖九年庚寅	1530 年	(225)
世宗嘉靖十年辛卯	1531 年	(228)
世宗嘉靖十一年壬辰	1532 年	(230)
世宗嘉靖十二年癸巳	1533 年	(233)
世宗嘉靖十三年甲午	1534 年	(236)
世宗嘉靖十四年乙未	1535 年	(239)
世宗嘉靖十五年丙申	1536 年	(242)
世宗嘉靖十六年丁酉	1537 年	(246)
世宗嘉靖十七年戊戌	1538 年	(249)
世宗嘉靖十八年己亥	1539 年	(252)

世宗嘉靖十九年庚子	1540 年	(255)
世宗嘉靖二十年辛丑	1541 年	(258)
世宗嘉靖二十一年壬寅	1542 年	(268)
世宗嘉靖二十二年癸卯	1543 年	(272)
世宗嘉靖二十三年甲辰	1544 年	(275)
世宗嘉靖二十四年乙巳	1545 年	(280)
世宗嘉靖二十五年丙午	1546 年	(282)
世宗嘉靖二十六年丁未	1547 年	(284)
世宗嘉靖二十七年戊申	1548 年	(290)
世宗嘉靖二十八年己酉	1549 年	(294)
世宗嘉靖二十九年庚戌	1550 年	(296)
世宗嘉靖三十年辛亥	1551 年	(302)
世宗嘉靖三十一年壬子	1552 年	(307)
世宗嘉靖三十二年癸丑	1553 年	(312)
世宗嘉靖三十三年甲寅	1554 年	(316)
世宗嘉靖三十四年乙卯	1555 年	(323)
世宗嘉靖三十五年丙辰	1556 年	(326)
世宗嘉靖三十六年丁巳	1557 年	(331)
世宗嘉靖三十七年戊午	1558 年	(336)
世宗嘉靖三十八年己未	1559 年	(339)
世宗嘉靖三十九年庚申	1560 年	(344)
世宗嘉靖四十年辛酉	1561 年	(352)
世宗嘉靖四十一年壬戌	1562 年	(354)
世宗嘉靖四十二年癸亥	1563 年	(360)
世宗嘉靖四十三年甲子	1564 年	(370)
世宗嘉靖四十四年甲子	1565 年	(376)
世宗嘉靖四十五年丙寅	1566 年	(382)
穆宗隆庆元年丁卯	1567 年	(387)
穆宗隆庆二年戊辰	1568 年	(394)
穆宗隆庆三年己巳	1569 年	(396)
穆宗隆庆四年庚午	1570 年	(399)
穆宗隆庆五年辛未	1571 年	(401)
穆宗隆庆六年壬申	1572 年	(404)
神宗万历元年癸酉	1573 年	(409)
神宗万历二年甲戌	1574 年	(410)
神宗万历三年乙亥	1575 年	(418)
神宗万历四年丙子	1576 年	(421)
神宗万历五年丁丑	1577 年	(424)

神宗万历六年戊寅	1578 年	(427)
神宗万历七年己卯	1579 年	(435)
神宗万历八年庚辰	1580 年	(442)
神宗万历九年辛巳	1581 年	(444)
神宗万历十年壬午	1582 年	(446)
神宗万历十一年癸未	1583 年	(447)
神宗万历十二年甲申	1584 年	(452)
神宗万历十三年乙酉	1585 年	(459)
神宗万历十四年丙戌	1586 年	(462)
神宗万历十五年丁亥	1587 年	(466)
神宗万历十六年戊子	1588 年	(469)
神宗万历十七年己丑	1589 年	(476)
神宗万历十八年庚寅	1590 年	(478)
神宗万历十九年辛卯	1591 年	(480)
神宗万历二十年壬辰	1592 年	(482)
神宗万历二十一年癸巳	1593 年	(485)
神宗万历二十二年甲午	1594 年	(488)
神宗万历二十三年乙未	1595 年	(489)
神宗万历二十四年丙申	1596 年	(493)
神宗万历二十五年丁酉	1597 年	(497)
神宗万历二十六年戊戌	1598 年	(500)
神宗万历二十七年己亥	1599 年	(503)
神宗万历二十八年庚子	1600 年	(504)
神宗万历二十九年辛丑	1601 年	(506)
神宗万历三十年壬寅	1602 年	(507)
神宗万历三十一年癸卯	1603 年	(510)
神宗万历三十二年甲辰	1604 年	(512)
神宗万历三十三年乙巳	1605 年	(514)
神宗万历三十四年丙午	1606 年	(518)
神宗万历三十五年丁未	1607 年	(519)
神宗万历三十六年戊申	1608 年	(520)
神宗万历三十七年己酉	1609 年	(523)
神宗万历三十八年庚戌	1610 年	(526)
神宗万历三十九年辛亥	1611 年	(528)
神宗万历四十年壬子	1612 年	(530)
神宗万历四十一年癸丑	1613 年	(533)
神宗万历四十二年甲寅	1614 年	(533)
神宗万历四十三年乙卯	1615 年	(535)

神宗万历四十四年丙辰	1616 年	(538)
神宗万历四十五年丁巳	1617 年	(540)
神宗万历四十六年戊午	1618 年	(542)
神宗万历四十七年己未	1619 年	(543)
光宗泰昌元年庚申	1620 年	(547)
熹宗天启元年辛酉	1621 年	(547)
熹宗天启二年壬戌	1622 年	(549)
熹宗天启三年癸亥	1623 年	(554)
熹宗天启四年甲子	1624 年	(558)
熹宗天启五年乙丑	1625 年	(560)
熹宗天启六年丙寅	1626 年	(562)
熹宗天启七年丁卯	1627 年	(567)
思宗崇祯元年戊辰	1628 年	(569)
思宗崇祯二年己巳	1629 年	(571)
思宗崇祯三年庚午	1630 年	(575)
思宗崇祯四年辛未	1631 年	(578)
思宗崇祯五年壬申	1632 年	(579)
思宗崇祯六年癸酉	1633 年	(581)
思宗崇祯七年甲戌	1634 年	(582)
思宗崇祯八年乙亥	1635 年	(583)
思宗崇祯九年丙子	1636 年	(584)
思宗崇祯十年丁丑	1637 年	(586)
思宗崇祯十一年戊寅	1638 年	(586)
思宗崇祯十二年己卯	1639 年	(589)
思宗崇祯十三年庚辰	1640 年	(592)
思宗崇祯十四年辛巳	1641 年	(594)
思宗崇祯十五年壬午	1642 年	(595)
思宗崇祯十六年癸未	1643 年	(596)
思宗崇祯十七年 清世祖顺治元年甲申	1644 年	(599)
世祖顺治二年乙酉	1645 年	(600)
世祖顺治三年丙戌	1646 年	(606)
世祖顺治四年丁亥	1647 年	(608)
世祖顺治五年戊子	1648 年	(608)
世祖顺治六年己丑	1649 年	(609)
世祖顺治七年庚寅	1650 年	(610)
世祖顺治八年辛卯	1651 年	(611)
世祖顺治九年壬辰	1652 年	(612)
世祖顺治十年癸巳	1653 年	(613)

世祖顺治十一年甲午	1654 年	(614)
世祖顺治十二年乙未	1655 年	(615)
世祖顺治十三年丙申	1656 年	(616)
世祖顺治十四年丁酉	1657 年	(619)
世祖顺治十五年戊戌	1658 年	(620)
世祖顺治十六年己亥	1659 年	(622)
世祖顺治十七年庚子	1660 年	(623)
世祖顺治十八年辛丑	1661 年	(623)
圣祖康熙元年壬寅	1662 年	(624)
圣祖康熙二年癸卯	1663 年	(625)
圣祖康熙三年甲辰	1664 年	(626)
圣祖康熙四年乙巳	1665 年	(627)
圣祖康熙五年丙午	1666 年	(628)
圣祖康熙六年丁未	1667 年	(629)
圣祖康熙七年戊申	1668 年	(631)
圣祖康熙八年己酉	1669 年	(633)
圣祖康熙九年庚戌	1670 年	(634)
圣祖康熙十年辛亥	1671 年	(636)
圣祖康熙十一年壬子	1672 年	(637)
圣祖康熙十二年癸丑	1673 年	(639)
圣祖康熙十三年甲寅	1674 年	(643)
圣祖康熙十四年乙卯	1675 年	(645)
圣祖康熙十五年丙辰	1676 年	(649)
附：1677 年至 1911 年有关王学的人事		(654)
王学研究论著知见录		(684)
后记		(729)

宪宗成化八年 壬辰 1472年

九月三十日，王阳明生。一岁。

——先生讳守仁，字伯安，姓王氏。其先出晋光禄大夫览之裔，本琅琊人，至曾孙右将军羲之，徙居山阴；又二十三世迪功郎寿，自达溪徙余姚；今遂为余姚人。寿五世孙纲，善鉴人，有文武才。国初诚意伯刘伯温荐为兵部郎中，擢广东参议，死苗难。子彦达缀羊革裹尸归，是为先生五世祖。御史郭纯上其事于朝，庙祀增城。彦达号秘湖渔隐，生高祖，讳与准，精《礼》、《易》，尝著《易微》数千言。永乐间，朝廷举遗逸，不起，号遁石翁。曾祖讳世杰，人呼为龙里子，以明经贡太学卒。祖讳天叙，号竹轩，魏尝斋瀚尝立传，叙其环堵萧然，雅歌豪吟，胸次洒落，方之陶靖节、林和靖。所著有《竹轩稿》、《江湖杂稿》行于世。封翰林院修撰。自槐里子以下，两世皆赠嘉议大夫、礼部右侍郎，追赠新建伯。父讳华，字聪辉，别号实庵，晚称海日翁，尝读书龙泉山中，又称龙山公。成化辛丑，赐进士及第第一人，仕至南京吏部尚书，进封新建伯。龙山公常思山阴山水佳丽，又为先世故居，复自姚徙越城之光相坊居之。先生尝筑阳明洞，洞距越城东南二十里，学者咸称阳明先生云（《王阳明全集·年谱》）。

1. 王阳明先世

——钱明说：钱谦益《王氏族谱序》云：“王之姓，太原、琅琊、东海、北海，指不胜屈。建炎南渡，谱系具在。”（《牧斋有学集》卷一五）然追根溯源，王氏之后裔，又都源自山西太原，而分支于山东琅琊（今临沂胶州地区）。太原王氏开族源自黄帝，出于姬姓，得姓则来自周灵王太子晋一派。晋“受封于魏为梁王，其后以爵为氏，遂姓王”（《王氏宗谱》）。其子孙繁衍，迄至秦代名将王离兵败殉国后，长子元以渭水流域不能久居，于是举家迁至琅琊，成为王氏琅琊祖。东汉时，琅琊王氏隔五世有王袭次子王吉迁居皋虞（今山东即墨县东北）。北和二年（179）以罪入坐，父子二人逮死狱中，事见《后汉书·宦者传》（卷一〇八）。王吉六世孙王融徙居临沂，《世说新语》遂以王融为琅琊临沂王氏始祖。除太原、琅琊二隆盛地望外，据《广韵》记载，王氏之分布尚有十九地望，至宋代已遍及大江南北。王阳明之祖先即为琅琊世代所衍派者，其家族世系最早可追溯到王融次子王览，故黄绾在《阳明先生行状》中称：“其先琅琊人，晋光禄大夫览之后。”（吴光、钱明等编《王阳明全集》第1406页。）

王览（205—278），字玄通，为世称二十四孝中“卧冰求鲤”王祥之异母弟，以孙王导仕晋贵，追赠光禄大夫，谥曰贞。览“少笃至行，服仁履义”（《晋书》卷三十三《王览传》），以孝友恭恪而闻名，后世子孙受其影响至巨。因而至今临沂的名胜地“五览祠”内尚奉祀有王览像。览生六子，“曰裁、曰基、曰会、曰正、曰彦、曰琛”，而“裁生导、颖、敞，基生敦，会生舒远，正生广、旷、彬，琛生棱、侃”（参见清蒋超伯《南浔楷语·琅琊王氏》第56页），其中以王导、王敦最为出名。

王导（276—339），字茂弘，历任东晋元、明、成三帝丞相。西晋末，与堂兄王敦（266—324，字处仲）为琅琊王司马睿献策移镇建康（今南京），并举族南渡。司马睿称帝（元帝），以导为相、敦为大将军，时称“王与马，共天下”，兄弟二人为稳定东晋在南方的

统治立下了汗马功劳。自是王氏一族，乃盛于江左。故后人修族谱，均将王导誉为琅琊三王之一（另为王览、王羲之），其后裔则追尊王导为乌衣大房一世祖，而王导的族弟王旷即为晋代书圣王羲之之父。

传至北宋初年，王导后裔、乌衣大房二十三世孙王佑（924—987），曾植三槐于庭，并追尊其祖父王言（869—930）为“三槐一世祖”。王佑曾孙王巩（1036—1103）与北宋大文豪苏东坡交友，苏为之写有《三槐堂铭并序》。王阳明所属的“姚江秘图山派”即为“三槐堂”系之支派，故《世德纪》谓：“先世尝植三槐于门”（《王阳明全集》第1383页）。

王巩曾孙王道于宋靖康、建炎时扈驾南渡，赠爵余杭县开国男，居余杭之仙宅界，遂为王氏余杭派之始祖。王道次子王补之，字咎卿，号全甫，宋太学上舍登第，知绍兴府，与弟辅之迁居上虞县达溪之虹桥，是为虹桥派。补之曾孙王季，字万五，号质庵，系乌衣大房第三十三世，即阳明十世祖，又由达溪迁居余姚秘图山，是为姚江秘图山派之始祖。季生四子，三子子俊；子俊生五子，长子士元；士元生三子，长子纲，是为阳明六世祖。

由此可见，王阳明先世实出于王导的“乌衣大房”系，至宋代又归属于王言的“三槐堂”系，自王季从上虞迁徙余姚后，即属“姚江秘图山派”系。该系脉不仅与王羲之一脉干系甚微，而且亦非经由山阴迁徙余姚。故陆深所谓“其先出自晋光禄大夫览之曾孙右军将军羲之，由琅琊徙居会稽之山阴，后二十三代孙迪功寿又自山阴徙余姚”（《王阳明全集》第1391页），以及钱绪山的《阳明年谱》之记载（《王阳明全集》第1220页）皆有误。（《阳明学的形成与发展》，江苏古籍出版社2002年9月版）

——《姚江开元王氏宗谱》卷三“三槐世系”曰：“补之，道次子，字咎卿，号全甫，宋太学上舍登第，知绍兴府，宝谟阁待制，赠朝列大夫。同弟辅之迁居上虞县十九都达溪之虹桥，是为虹桥派。子三：元龙、元明、无褒。元龙生子松，松生二子：季、稠。稠赘居余杭云楼；季行万五，号质庵，由上虞达溪迁居余姚之秘图山，家焉。葬余姚开元乡西禾山西南三台下，是为‘姚江秘图派’之始祖。季生四子，三子俊；子俊生五子，长士元；士元生三子，长纲；纲生四子，长彦达；彦达生四子，长与准；与准生三子，次子杰；杰生二子，长伦；伦生三子，次华；华生子守仁。守仁字伯安，号阳明，明弘治进士，历都察院左佥都御史，巡抚南赣汀漳等处，平宸濠，封新建伯，特进光禄大夫、柱国，兼南京兵部尚书、参赞机务，赠新建侯，谥文成，崇祀孔庙，著有《阳明文集》，葬山阴花街之南洪溪，湛若水志其墓，黄绾述其行，萧山毛奇龄述其传本。乾隆十六年谕祭，赐额曰‘名世真才’。守仁子正亿，号龙阳，袭新建伯。附表：元明之后有余姚兰风乡之上塘派、建德派、安山派；元褒之后仍为仙宅派。”（转引自诸焕灿《王阳明世系考索》，《浙江万里学院学报》2001年第4期）

2. 王阳明家世

——钱明说：王阳明本系所属的《姚江秘图山派王氏宗谱》现尚未发现，然据同属王氏乌衣大房系及此后的三槐堂系的旁系宗谱，如《姚江开元王氏宗谱》（光绪二十九年存本堂刻本）、《余姚孝义官人宅王氏宗谱》（民国二年三槐堂刻本）等记载，乌衣大方系传至阳明十世祖王季时，始自剡溪上流的达溪徙至余姚，遂为余姚人。阳明即为乌衣大房系的第四十二世孙和姚江秘图山派系的第十世孙。然到阳明六世祖王纲开始，其祖先才有较详史料见于《世德纪》等文献。

王纲（1302—1372），字性常，一字德常，弟秉常、敬常，并以文学知名，而纲“尤善识鉴，有文武长才；少与永嘉高则诚族人元章相友善，往来山水间，时人莫测也”（张壹民《王性常先生传》，《王阳明全集》第1380页）。诚意伯刘伯温未显时常造访王纲论道，纲谓之曰：“子真王佐才，然貌微不称其心，宜厚施而薄受之。老夫性在丘壑，异时得志，幸勿以世缘见累，则善矣。”（同上）其卓然之气节、出世之志向，于此可以想见。后刘基竟荐纲于朝。“洪武四年，以文学征至京师，时性常年已七十，然齿发精神如少年，上问而异之，亲策治道，嘉悦其对，拜兵部郎中。”（同上）未几，潮民作乱，太祖遂令纲为广东参议，督运兵粮。纲致书家人诀别，并携子彦达同行。至则单舸往谕，潮民感悦，咸扣首服罪，于是威信大增。返回增城时，遇海盗曹真截船，要拜纲为帅。纲不从，谕之以逆顺祸福。贼不听，还设坛迫纲坐于中堂，日夕罗拜。纲骂不绝声，遂遇害。时彦达亦随入贼中，从旁哭骂求死。贼欲并杀之。然贼首曰：“父忠而子孝，杀之不祥。”（《王阳明全集》第1381页）遂令其缀羊革裹父尸而出，得归葬禾山。禾山在余姚市西北二十里，今为马渚区青山乡境内。洪武二十四年（1391），御史郭纯以其事上奏朝廷，得祀庙广东增城，以励忠贞。嘉靖七年（1528）十月，阳明上书告病，在归程途中路经增城湛甘泉故居，题诗于壁，诗中有“我祖死国事，肇禋在增城；荒祠幸新复，适来奉初蒸”（《王阳明全集》第799页）之句，流露出了缅怀先祖、显彰忠孝大义的真挚情感。后阳明又为文祭之，以“表扬忠孝，树之风声……宣流王化之盛美”（《王阳明全集》第966页）。对于王氏祖孙对粤人教化之功德，清儒檀萃评价颇高，认为阳明先祖及阳明本人俱效绩于粤，且宦业亦始于粤，“有造于粤者累世矣”。故至今粤城东横街之三贤祠和朝天街旧北隅社学之阳明祠均奉祀阳明，春秋致祭以昭其德。也许正是由于阳明祖孙累世之教化的缘故，才使得阳明的广东、海南弟子在与当时较发达的浙江、江西等地的比较中，并不显得逊色多少。

王纲歿时，阳明五世祖王彦达年仅十六，虽以荫得官，然痛父以忠死难，故躬耕养母，粗衣恶食，终生不仕，“人称孝子”（《王阳明全集》第1387页），“有隐操”（《王阳明全集》第1381页），因居秘图湖之侧，号为秘湖渔隐。曾悉取先世所遗书付子与准曰：“但毋废先业而已，不以仕进望尔也。”（《王阳明全集》第1381页）为此，阳明对先祖有颂扬之辞谓：“父死于忠，子殚其孝，各安其心，白刃不见，又知有一祀之荣乎？”（《王阳明全集》第966页）（《阳明学的形成与发展》，江苏古籍出版社2002年9月版）

——张壹民《王性常先生传》曰：“王纲字性常，一字德常。弟秉常、敬常，并以文学知名。性常尤善识鉴，有文武长才。少与永嘉高则诚族人元章相友善，往来山水间，时人莫测也。元末尝奉母避兵五泄山中。有道士夜投宿，性常异其气貌，礼敬之，曰：‘君必有道者，愿闻姓字。’道士曰：‘吾终南隐士赵汝愚也。’与语达旦，因授以筮法。且为性常筮之曰：‘公后当有名世者矣。然公不克终牖下。今能从吾出游乎？’性常以母老，有难色。道士笑曰：‘公俗缘未断，吾固知之。’遂去。诚意伯刘伯温微时常造焉。性常谓之曰：‘子真王佐才，然貌微不称其心，宜厚施而薄受之。老夫性在丘壑，异时得志，幸勿以世缘见累，则善矣。’后伯温竟荐性常于朝。洪武四年，以文学征至京师。时性常年已七十，而齿发精神如少壮。上问而异之。亲策治道，嘉悦其对，拜兵部郎中。未几，潮民弗靖，遂擢广东参议，往督兵粮。谓所亲曰：‘吾命尽兹行乎？’致书与家人诀，携其子彦达以行。至则单舸往谕，潮民感悦，咸扣首服罪，威信大张。回至增城，遇海寇曹真窃发，鼓噪突至，截舟罗

拜，愿得性常为帅。性常谕以逆顺祸福，不从，则厉声叱骂之。遂共扶异之而去。贼为坛坐性常，日罗拜请不已。性常亦骂不绝声，遂遇害。时彦达亦随入贼中，从旁哭骂求死。贼欲并杀之。其酋曰：‘父忠而子孝，杀之不祥。’与之食，不顾。贼悯其诚孝，容令缀羊革裹尸，负之而出，得归葬禾山。洪武二十四年，御史郭纯始备上其事。得立庙死所，录用彦达。彦达痛父以忠死，躬耕养母，箪衣恶食，终身不仕。性常之歿，彦达时年十六云。”（《王阳明全集》卷三八《世德纪》）

王与准，字公度，自号遁石翁，王阳明高祖。

——胡俨《遁石先生传》曰：“翁姓王氏，讳与准，字公度，浙之余姚人，晋右军将军羲之之裔也。父彦达，有隐操。祖广东参议性常，以忠死难。朝廷旌录彦达，而彦达痛父之死，终身不仕。悉取其先世所遗书付翁曰：‘但毋废先业而已，不以仕进望尔也。’翁闭门力学，尽读所遗书。乡里后进或来从学者，辄辞曰：‘吾无师承，不足相授。’因去从四明赵先生学《易》。赵先生奇其志节，妻以族妹而劝之仕。翁曰：‘昨闻先生遁世无闷之诲，与准请终身事斯语矣。’赵先生愧谢之。先世尝得筮书于异人，翁暇试取而究其术，为人筮，无不奇中。远近辐辏，县令亦遣人来邀筮。后益数数，日或二三至。翁厌苦之，取其书对使者焚之曰：‘王与准不能为术士，终日奔走公门，谈祸福。’令大衔之。翁因逃入四明山石室中，不归者年余。时朝廷督有司访求遗逸甚严。部使者至县，欲起翁。令因言曰：‘王与准以其先世尝死忠，朝廷待之薄，遂父子誓不出仕，有怨望之心。’使者怒，拘翁三子，使人督押，入山求之。翁闻益深遁，坠崖伤足。求者得之以出。部使见翁创甚，且视其言貌坦直无他。翁亦备言其焚书逃遁之故。使者悟，始释翁。见翁次子世杰之贤，因谓翁曰：‘足下不仕，终恐及罪，宁能以子代行乎？’不得已，遂补世杰邑庠弟子员。而翁竟以足疾得免。翁谓人曰：‘吾非恶富贵而乐贫贱；顾吾命甚薄，且先人之志，不忍渝也。’又曰：‘吾非伤于石，将不能遂栖遁之计，石有德于吾，不敢忘也。’因自号遁石翁云。翁伟貌修髯，精究《礼》、《易》、著《易微》数千言。尝筮居秘图湖阴，遇‘大有’之‘震’，谓其子曰：‘吾先世盛极而衰，今衰极当复矣。然必吾后再世而始兴乎？兴必盛且久。’至是翁没且十年，而世杰以名儒宿学膺贡，来游南雍。大司成陈公一见，待以友礼，使毋就弟子列；命六堂之士咸师资之。俨忝与同舍，受世杰教益为最多，而相知为最深，因得备闻翁之隐德，乃私为志之若此。昔人有言：公侯子孙必复其始。王氏自汉吉祥至祥览，皆以令德孝友垂江左。聊绵数百祀，门第之盛，天下莫敢望。中微百余年，天道未为无意也。元末时，其先世尝遇异人，谓其后必有名世者出；而翁亦尝再世而兴之筮。今世杰于翁亦再世矣，充世杰之道，真足以弘济天下，而能澹然爵禄不入其心，古所谓‘富贵不能淫，贫贱不能移，威武不能屈’者，吾诚于世杰见之，异时求当天下之大任者，非世杰而谁乎？则异人之言，与翁之筮，于是始可验矣。”（《王阳明全集》卷三八《世德纪》）

王杰，字世杰，王阳明曾祖，因先世尝植三槐于门，故自号槐里子。著有《易说》4卷、《春秋说》5卷、《周礼考证》6卷，时人每读之，“以为近世儒者皆所不及”（参见《光绪余姚县志》卷一七《艺文上》），然至明代已失传，仅存《槐里杂稿》数卷藏于家。

——戚澜《槐里先生传》曰：“先生姓王，名杰，字世杰，居秘图湖之后。其先世尝植三槐于门，自号槐里子，学者因称曰槐里先生。始祖为晋右将军羲之。曾祖纲性常与其弟秉常、敬常俱以文学显名国初，而性常以广东参议死于苗之难。祖秘湖渔隐彦达，父遁石翁与

准，皆以德学为世隐儒。先生自为童子，即有志圣贤之学。年十四，尽通《四书》、《五经》及宋诸大儒之说。时朝廷方督有司求遗逸，部使者闻遁石翁之名，及门追起之，不可得。见先生，奇焉，谓遁石翁曰：‘足下不屑就，罪且及身，宁能以子代行乎？’不得已，乃遣先生备邑庠弟子员。时教谕程晶负才倨傲，奴视诸生，见先生，辄敬服，语人曰：‘此今之黄叔度也。’岁当大比，邑有司首以先生应荐。比入试，众皆散发袒衣，先生叹曰：‘吾宁曳履衡门矣。’遂归，不复应试。宣德间，诏中外举异才堪风宪者，破常调任使之。时先生次当贡，邑令黄维雅重先生，为之具行李，戒仆从，强之应诏。先生固以亲老辞。乃让其友汪生叔昂。既而遁石翁歿，又当贡，复以母老辞，让其友李生文昭；而躬耕受徒，以养其母，饔飧不继，休如也。母且歿，谓先生曰：‘尔贫日益甚，吾死，尔必仕。毋忘吾言！’已终丧，先生乃应贡，入南雍。祭酒陈公敬宗闻先生至，待以友礼，使毋就弟子列。明年，荐先生于朝。未报，而先生歿。先生仪观玉立，秀目修髯，望之以为神人。无贤愚戚疏，皆知敬而爱之。言行一以古圣贤为法。尝谓其门人曰：‘学者能见得曾点意思，将洒然无人而不自得，爵禄之无动于中，不足言也。’先生与先君冷川先生友，先君每称先生所著《易春秋说》、《周礼考正》，以为近世儒者皆所不及；与人论人物，必以先生为称首。澜时为童子，窃志之。然从先君宦游于外，无因及门也。今兹之归，先生歿已久矣。就其家求所著述，仅存《槐里杂稿》数卷；而所谓《易春秋说》、《周礼考正》者，则先生之歿于南雍，其二子皆不在侍，为其同舍生所取，已尽亡之矣，呜呼惜哉！先君幼时，尝闻乡父老相传，谓王氏自东晋来盛江左，中微且百数年，元时有隐士善筮者，与其先世游，尝言其后当有大儒名世者出，意其在先生。而先生亦竟不及用，岂尚在其子孙耶？”（《王阳明全集》卷三八《世德纪》）

3. 王阳明家族

王阳明祖父王伦，字天叔，号竹轩。后追赠新建伯，封翰林院修撰，赠嘉议大夫、礼部右侍郎。

——魏瀚《竹轩先生传》曰：“先生名伦，字天叙，以字行。性爱竹，所居轩外环植之，日啸咏其间。视纷华势利，泊如也。客有造竹所者，辄指告之曰：‘此吾直谅多闻之友，何可一日相舍耶？’学者因称曰竹轩先生。早承厥考槐里先生庭训，德业夙成。甫冠，浙东西大家争延聘为子弟师。凡及门经指授者，德业率多可观。槐里先生蚤世，环堵萧然，所遗惟书史数箧。先生每启箧，辄挥涕曰：‘此吾先世之所殖也。我后人不殖，则将落矣。’乃穷年口诵心惟，于书无所不读，而尤好观《仪礼》、《左氏传》、司马迁《史》。雅善鼓琴，每风月清朗，则焚香操弄数曲。弄罢，复歌以诗词，而使子弟和之。识者谓其胸次洒落，方之陶靖节、林和靖，无不及焉。居贫，躬授徒以养母。母性素严重，而于外家诸孤弟妹，怜爱甚切至。先生每先意承志，解衣推食，惟恐弗及；而于妻孥之寒馁，弗遑恤焉。弟粲幼孤，为母所钟爱。先生少则教之于家塾，长则挈之游江湖，有无欣戚，罔不与居。逮子华官翰林，请于朝，分禄以为先生养。先生复推其半以贍弟。乡人有萁豆相煎者，闻先生风，多愧悔，更为敦睦之行。先生容貌环伟，细目美髯。与人交际，和乐之气蔼然可掬。而对门人弟子，则矩范严肃，凛乎不可犯。为文章好简古而厌浮靡，赋诗援笔立就，若不介意，而亦未尝逸于法律之外。所著有《竹轩稿》及《江湖杂稿》若干卷，藏于家。先生与先君菊庄翁订盟吟社，有莫逆好。瀚自致政归，每月旦亦获陪先生杖履游。且辱知于先生仲子龙山学士。学士

之子守仁，又与吾儿朝端同举于乡。累世通家，知先生之深者，固莫如瀚，因节其行之大者于此，以备太史氏之采择焉。”（《王阳明全集》卷三八《世德纪》）

王阳明父亲王华（1446—1522），字德辉，别号实庵，又号海日翁，因常读书于余姚龙泉山，故人称龙山先生。成化十七年春，举廷试一甲第一，授翰林院修撰。成化二十年，充廷试弥封官。二十三年，同考会试。弘治改元，与修《宪庙实录》，充经筵官。六年，升右春坊右谕德，命为日讲官。十一年，命主顺天乡试，次年又主应天乡试，得士众多。十五年，迁翰林院学士，命授庶吉士，业修《大明会典》，书成，迁詹事府少詹事，兼学士掌院事，编《通鉴纂要》，是年迁礼部右侍郎兼日讲官。武宗嗣位，遣祭江淮诸神，华以母年事已高，乞归便养，未允。正德元年，刘瑾窃权，士大夫争走其门，华独不往。后历官至南京吏部尚书。著有《礼经大义》（《礼说大义》）、《诸书杂录》20卷、《龙山稿》15卷、《垣南草堂稿》10卷、《杂录进讲余抄》等行于世。

——杨一清《海日先生墓志铭》曰：“正德己卯，宁濠称乱江西，鸠集群盗，发数千艘而东，远近震动。巡抚南赣都御史王守仁伯安传檄邻境，举兵讨贼。时其父南京吏部尚书王公致仕居会稽。有传伯安遇害者，人谓公曰：‘盍避诸？’公曰：‘吾儿方举大义，吾避安之。’或曰：‘伯安既仇贼，贼必阴使人行不利于公，避之是也。’公笑曰：‘吾儿能弃家讨贼，吾何可先去，以为民望。祖宗功泽在天下，贼行且自毙。吾为国大臣，恨老不能荷戈首敌。即有不幸，犹将与乡里子弟共死此城耳。’因使人趣郡县，宜急调兵粮为备；禁讹言，勿令动摇人心。乡人窃视公宴然如平时，众志亦稍稍定。盖不旬月而伯安之捷报至矣。初，贼濠东下，将趋南都。伯安引兵入南昌，夺其巢。贼闻大恐，急旋舟。伯安帅吉安知府今都宪伍君文定等大战于鄱阳湖。贼兵风靡，遂擒濠，并其党与数千人，献俘于阙。呜呼！自古奸雄构乱，虽有忠臣义士，必假以岁月，乃能削平祸难。伯安奋戈一呼，以身临不测之渊，呼吸之间，地方大定。公闻变从容，群嚣众惑，屹然不为动。伯安得直前徇国，不娶怀回顾以成懋绩。公之雅量，伯安之忠义，求之载籍，可多见哉？及是武庙南巡，权奸妒功，构飞语陷伯安，迹甚危。众虑祸且及家，公寂若无闻。辛巳，今皇帝入嗣大统，始下诏表扬伯安之功。召还京师，因得便道归省。寻论功封奉天翊运推诚宣力守正文臣，特进光禄大夫柱国新建伯。又以廷推兼南京兵部尚书，参赞机务。锡之诰券，封公勋阶爵邑如子，俾子孙世其爵。适公诞辰，伯安捧觞为寿。公蹙然曰：‘吾父子乃得复相见耶！贼濠之乱，皆以汝为死矣，而不死。以为事难猝平，而平之。然此仗宗社神灵，朝廷威德，岂汝一书生所能办。比谗构横行，祸机四发，赖武庙英明保全。今国是既定，吾父子之荣极矣。然福者祸之基，能无惧乎！古云：知足不辱，知止不殆。吾老矣，得父子相保牖下，孰与犯盈满之戒，覆成功而毁令名者耶？’伯安跪曰：‘谨受教。’公自是日与姻党置酒宴乐。岁暮，旧疾作。嘉靖壬午春二月十二日，终于正寝。得年七十有七。未属纩时，使者以部咨将新命至，公尚能言，趣诸子曰：‘不可以吾疾废礼，宜急出迎。’既成礼，僵然而逝。讣闻，上赐谕祭，命有司治葬事。伯安偕诸弟卜以卒之明年秋八月某日，葬公郡东天柱峰之南之原，具书戒使者诣镇江请予铭公墓。予曩官外制官太常，接公班行不鄙，谓予以知言见待。予迁南京太常，辱赠以文。公校文南畿，道旧故甚洽。正德丁卯，取嫉权奸，归致仕；予亦避谗构，谢病归，杜门不接宾客。公直造内室，慰语久之。伯安又予掌铨时首引置曹属，号知己。公铭当予属。顾以江西之变，关系公父子大节，特先书之。乃按公门人国子司业陆君深所著状，摘而叙